

經文：路加福音 6:6-11

講題：耶穌在安息日醫治一個一隻手枯干的人

(一)這段話，在四福音書中，有三卷記載。及耶穌在地上時，所行的神蹟，在四本福音書，即馬太，馬可，路加，約翰福音有詳細或較詳細記錄下來的，大概 35 個，除了一半，即十多個只在其中一卷福音書記載下來外，其餘的都會在兩卷或兩卷以上的福音書中有記載，甚至有好幾個神蹟，在四卷福音書均有記載，如五餅二魚的神蹟，耶穌被捉拿時，有人拿刀砍了祭司僕人的右耳朵，耶穌摸那人的耳朵，並把他治好，像把耳朵貼回原處。（太 26:51-54；可 14:47-48；路 22:49-51；約 18:10-11）

可能會問一問題，為甚麼要在不同福音書都記載同一神蹟，那麼重複？個人相信，因為每卷福音書記載時，有著不同的角度去看神蹟，甚至著重點不同，所以，可以有互相補充的作用，尤其是耶穌被捉拿時，有人將祭司僕人的耳朵砍了下來，耶穌摸那祭司僕人的耳朵，把他治好了，而在約翰福音，特別說用刀砍祭司僕人耳朵的是彼得，那僕人的名字是馬勒古。路加及約翰分別說明是右耳朵。

今天講及耶穌所行的這個神蹟，耶穌在安息日醫治一個一隻手枯干的人，在太 12:9-14；可 3:1-6；路 6:6-11，均有記載，讀完三段記載，起碼讓我們知道，他是右手枯干的，因為在路加福音告訴，其餘的只說，他枯干了隻手。

(二)“又”有一個安息日（路 6:6），耶穌“又”進了會堂（可 3:1），像要表明：

(1) 耶穌要守安息日

為甚麼今天我們“又”到教會來，因為今天是主日，要守主日，要敬拜主。因為又到安息日，所以耶穌和我們一樣又到會堂，耶穌和我們一樣要到會堂，要到教會親近神，敬拜天父，不但如此。

(2) 耶穌是安息日的主

太 12:8 「因為人子是安息的主。」

可 2:27-28 「又對他們說，安息日是為人設立的，人不是為安息日設立的。」

路 6:5 「又對他們說，人子是安息日的主。」

照傳統安息日，在律法上是要猶太人停下來，不作工，若仍作工，就是不守律法，這是當時摩西律法的規定。他們卻像不完全明白，神設立安息日是要當時的猶太百姓遵守安息日，不作工的目的，是要他們表達出對那位要來的彌賽亞，那位要來的基督的期待。耶穌說，人子是安息日的主，像告訴他們，他就是你們所等待要來的彌賽亞，他就是那位你們期待要來的基督，但他們拒絕耶穌，最後並將他釘在十字架上。

(三)耶穌在安息日醫治那一隻手（右手）枯干的人，要指出文士和法利賽人的不是

耶穌說，安息日是為人設立，人不是為安息日設立，所以特意在這安息日，作只有彌賽亞，只有基督，只有神的兒子才能有能力的工，就是不用任何醫學要用的儀器，醫治那一隻手枯干的人，另一方面要指出那些當時熟習摩西律法，不過只是在字面上，表面上遵行摩西律法的法利賽人和文士的不是處。讓我們來看那手枯干的人，在當中有甚麼屬靈的寓意。

### (1) 枯干的手有名無實

為甚麼說枯干的手，有名無實？因為枯干的手，不能發揮作用，像虛有甚表。耶穌責備法利賽人時，說他們是粉飾的墳墓。

太 23:27 「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，因為你們好像粉飾的墳墓，外面好看，裏面卻滿了死人的骨頭，和一切的污穢。」有名無實，就是在於此。

安息日是為人設立的，人不是安息日設立的。今天，我們來敬拜神，我們是否只是循例來到這裏，人到心不到，那請再讀耶穌所講的那句話，安息日，主日是為人設立的，人不是為安息日，為主日設立日。

何況，耶穌曾說，「時候將到，如今就是了，那真正拜父的，要用心靈和誠實拜祂，因為父要這樣的人拜祂。」（約 4:23）

讓我們撇開一切世務，家中雜務，個人要務，甚至各樣纏累，用心靈去敬拜天父。真的當守安息日，守為聖日。

## (2) 枯干的手易失平衡

不知有沒有留意，平常我們走路時，兩手是很自然地擺動的，因為這樣，有著平衡的作用。試試看，當我們走路時，或跑步時，刻意兩手不擺動，會怎麼樣？很容易會跌倒。剛才經文，太 23:27 說到文士和法利賽人好像粉飾的墳墓，外面好看，裏面卻裝滿了死人的骨頭，和一切的污穢。你說，若這樣的人生，是否可平衡？平衡代表著持平，公正。意思謂不會偏重一方，輕於另一方。耶穌這樣責備文士和法利賽人，你說，他們心裏的意念平衡嗎？公正嗎？他們的言行平衡嗎？公正嗎？

路 6:8 「耶穌卻知道他們的意念，就那枯干一隻手的人說，起來，站在當中，那人就起來站著。」這人不但手被治好，往後人生走路時，也得平衡。

## (3) 枯干的手別人負擔

一隻手枯干了，自然會加重另一隻手的負擔，甚至加重了別人的負擔。

今天我們讀路 6:6-11，請由路加福音 5:17 開始看，耶穌醫治癱子，接著的記載，連今次耶穌醫治手枯干的人，總有六次，看到法利賽人和文士，怎樣跟著耶穌，窺探耶穌，怎樣和耶穌對話，應說是法利賽人和文士要向耶穌挑戰，甚至要設計除滅耶穌，要帶給耶穌壓力和重擔。耶穌藉著醫治那枯干一隻手的手，好像要指出法利賽人和文士們，他們正是那枯干手的人，帶來人的負擔與重擔。

#### (四)我們的手有沒有枯干，如當時的法利賽人，如當時的文士？

我們是否是一個有名無實的基督徒？甚麼叫有名無實的基督徒？基督徒，英文是 **Christian**，這英文字是由 **Christ** 與 **ian** 所組成，**ian** 在拉丁文中是小的意思。若合起來，**Christian** 基督徒，就是小基督，中文譯為基督徒學習基督，跟從基督，比小基督意義上差了一點。小基督，就是說，在我們身上，就是見到基督。

我們能否說，我就是小基督。如果我們有所懷疑，有所猜疑，不絕對肯定，那我們就得承認我們的手可能枯干了，只是不知是左手抑是右手？因為只是掛著名字的基督徒，接受過洗禮，也領聖餐，又參加敬拜，也作事奉，卻沒有實際，沒有基督的生命裏面。

曾有這樣的記載，在紐約地下鐵，正藉上下班的時候，有一個人急忙的趕車，在月台上撞倒一位賣生果的小販，這位小販衣服單薄，且是小兒麻痺患者，一籃生果被撞得滿月台亂滾，趕車者仍趕著上車，不加理會。不過，其中有一位趕車者，看見這情景，對小販發出同情，決定搭下一班車，先去幫助那位有缺陷的小販收拾生果，當他把整籃生果放回小販面前，才發現這位小販，不但小兒麻痺患者，並且是瞎子，看不見東西的失明人仕。小販抓著他的衣角，也摸著生果籃的生果，激動的流出眼淚問道：「你是耶穌基督嗎？」這位小販定風聞耶穌，或曾嘗過基督的愛，才會發出如此的問題？你是小基督嗎？行出基督曾說的話語嗎？

是否信仰與生活不平衡，不一致？

在教會與在家中，在工作崗位中，我們的態度是否真的一致？在我們的工作崗位中，是否敢對人說，我是基督徒，是小基督。問問自己，在工作崗位裏，是否是自私，偏心，許多成見，主觀，愛出小差，貪小便宜的呢？

是否成了別人的負擔？

枯干一隻手，成為另一隻手的負擔。讓我們想想，我們各人都有一個家，在家裏，我是否像枯干了一隻手，成為了家人的負擔，重擔，作丈夫的想一想，是否使得妻子成為負擔，重擔。作妻子的也想一想，作兒女的，也要想一想。。。甚至作為父母親的，也要想一想，我們是否成為了別人的重擔。

(五)那一隻手枯干的人，如何得著醫治？

(1) 承認：

路 6:8 「耶穌卻知道他們的意念，就對那枯干一隻手的人說，起來，站在當中，那人就起來站著。」耶穌對那枯干一隻手的人說，起來，站在當中，那人就起來站著，這行動，表明他承認他的手枯干了，有問題了，需要醫治。這是承認的行動，不但是承認，且在時間上，有馬上承認之意，就起來站著。

(2) 聽從：

路 6:10 「祂就周圍看著他們眾人，對那人說，伸出手來，他把手一伸，手就復了原。」這是聽從的結果。

(六)為甚麼法利賽人和文士要商議處治耶穌？

(1) 不承認

(2) 不聽從

## (七)我們怎麼樣？

聖經是生命之道，不要只是把經文當作是歷史來看，或勸世之言而已！甚至如那些不信者，他們看耶穌所行的神蹟，以為是神話故事。那離開就太遠了。聖經活像一面鏡子，內中的話語，要照出我們的本相，內中的話語，是神的話語，好比一把兩刃的劍更快，剖開我們的心，要辨明我們心中的思念和主意。（來 4:12）

聖經記載這一段話，耶穌醫治一個手枯干的人，並沒有寫上這人的名字，只說，有一個人，若要填上名字，那姓名是否是我呢？若是我，那如何可得醫治？若看到那枯干手的人如何得醫治，也在告訴，我也同樣可以得到醫治，我們需要承認，我們並要去聽從。耶穌說，伸出手來，那人把手一伸，就復了原，我們也可以。願意嗎？